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天时软件有限公司

(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8028)

有关 收购 GOFFERS MANAGEMENT LIMITED 的 51% 股权的 非常重大收购事项的 补充协议

天时软件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申银万国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会宣布于2012年4月10日，卖方、买方及担保人按公平原则磋商以修订该协议的若干条款及条件后，订立补充协议，有关详情载于本公布。

兹提述天时软件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1年9月7日、2011年10月31日及2011年12月29日刊发的公布（「该等公布」），内容有关（其中包括）收购事项。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的词汇与该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于2011年9月7日，董事会宣布于同日交易时段后，买方与卖方及陈先生（作为担保人）订立该协议。据此，卖方已有条件同意出售，而买方则已有条件同意购买销售股份，相当于目标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1%，作价为103,500,000港元（可予调整），须于完成时由买方促使本公司按发行价每股0.15港元，向卖方发行代价股份及由买方向卖方发行承兑票据支付。

于2011年12月29日，卖方、买方与担保人以书面同意将满足完成条件的最后日期延长至2012年6月30日。

新疆天目主要在中国新疆从事勘探及开采金矿、铁矿及铜镍矿，以及对来自该等矿场的出产加工及销售。

董事会认为，收购事项乃一项策略性措施，为本集团提供进军中国采矿行业的机会，预期将扩大本集团的收益基础及为股东增值。

本集团及卖方同样拟与彼此合作，以为本集团同时开发其现有业务（即提供电脑顾问及软件维护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电脑硬件与软件）及新业务线（即于中国新疆多个矿场勘探及开采）。

概而言之，收购事项并不改变本集团过去、现在及将来以软件开发为主要业务的策略和运作。

补充买卖协议

鉴于估值报告及合资格人士报告有所更新以及完成延迟，于2012年4月10日（于交易时段后），卖方、买方及担保人以修订该等协议的若干条款及条件后，订立补充买卖协议（「补充协议」），详情如下：

(a) 完成先决条件的变动

载列于日期为2011年9月7日的公布「该协议－先决条件」一节的先决条件(v)及(vi)，将修订如下：

「(v) 取得估值报告，当中呈示目标矿场的估值不少于366,000,000港元；

(vi) 取得合资格人士报告，当中呈示目标矿场的估计资源组合不少于：

- 探明及控制黄金矿石资源150,000吨；

- 探明及控制铁矿石资源329,000吨；及
- 探明及控制镍及铜矿石资源823,000吨；」

(b) 股息最高金额的变动

诚如日期为2011年9月7日的公布「有关目标集团的资料－新疆天目的财务资料」一节所载，根据该协议的条款，于该协议日期后，目标集团向卖方宣派的股息，以及新疆天目向新疆天目非控股股东宣派的股息总额不得超过人民币30,000,000元。根据补充协议，人民币30,000,000元限额已改为人民币60,500,000元。

根据补充协议，于该协议日期后，目标集团向卖方宣派的股息，以及新疆天目向新疆天目非控股股东宣派的股息总额不得超过人民币60,500,000元。该人民币60,500,000元指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标集团向卖方及新疆天目向新疆天目非控股股东宣派或将予宣派的股息总额。

(c) 代价结算安排的变动

根据补充协议，代价103,500,000港元须于完成时按下列方式支付：

- (i) 40,500,000港元由买方促使本公司按发行价每股代价股份0.15港元，向卖方配发及发行270,000,000股代价股份（入账列为缴足）；及
- (ii) 63,000,000港元由买方向卖方发行本金额63,000,000港元的承兑票据。

代价股份数目已由290,000,000股减少至270,000,000股，而承兑票据的本金额已由60,000,000港元增加63,000,000港元。

270,000,000股代价股份相当于(i)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本约20.67%；及(ii)本公司经配发及发行代价股份扩大后的已发行股本约17.13%。

(d) 承兑票据还款条款的变动

承兑票据本金额为63,000,000港元，于发行日期三个月以后的日期偿还3,000,000港元，60,000,000港元分六期于发行日期的每个周年日偿还。

(e) 黄金销售担保期间的变动

根据补充协议，黄金销售担保期间将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财政年度改为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12个月。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该协议所有其他条款及条件仍一直生效和有效。

有关补充协议的进一步详情将载于寄发予股东有关收购事项的通函内。

前景及展望

于完成后，经扩大集团将主要从事两项业务：(i)提供电脑顾问及软件维护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电脑硬件与软件；及(ii)于中国新疆勘探及开采多个矿场。完成后，目标集团的财务报表将综合至本集团的财务报表。

本集团正在积极策划，力争在国家推行信息化的各个层面中(例如与多个中国互联网零售平台的电子物流网)，为股东们争取最大的利益。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该等项目将为本集团及股东带来长期收入。

本集团一直寻找其他发展商机。董事会相信中国采矿行业的前景可观，并认为收购事项为本集团的增长机会，将可提升股东价值。

有关收购事项的进一步详情载于寄发予股东有关通函内。

承董事会命
天时软件有限公司
主席
郑健群

香港，2012年4月10日

于本公布日期，董事会包括六名执行董事，即郑健群先生（主席）、罗桂林先生、梁美嫦女士、郑滢瑜女士、冯振邦先生及廖昀先生；以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曾惠珍女士、陈镁英先生及林桂仁先生。

本公布的资料乃遵照创业板上市规则而刊载，旨在提供有关本公司的资料；董事愿就本公布的资料共同及个别承担全部责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布所载资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属准确完备，没有误导或欺诈成分，且并无遗漏任何事项，致令本公布或其所载任何陈述产生误导。

本公布将由其刊发日期起最少一连七天载于创业板网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布」一页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timeless.com.hk>)。